

证券代码：300666

证券简称：江丰电子

公告编号：2026-104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制定与修订于 H 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
及部分管理、内部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就 H 股发行修订于 H 股发行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及相关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关于就 H 股发行制定或修订于 H 股发行上市后生效的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境外发行证券及上市相关保密和档案管理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就 H 股发行制定或修订于 H 股发行上市后生效的相关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

基于公司拟发行境外上市股票（H 股）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境内企业境外发行证券和上市管理试行办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以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境内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其他监管规定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拟对现行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相应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在现行公司章程的基础上，公司根据上述规定拟定的《公司章程（草案）》及其附件《股东会议事规则（草案）》、《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将于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生效并实施，现行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议事规则即同时废止。在此之前，除另有修订外，现行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议事规则继续有效。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2026 年 10 月）》、《股东会议事规则（2026 年 10 月）》、《董事会议事规则（2026 年 10 月）》及《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2026 年 10 月）》、《股东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2026 年 10 月）》、《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2026 年 10 月）》将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予以披露。

本次修订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且作为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制定、修订于 H 股发行上市后生效的相关管理制度

公司就本次发行上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境内企业境外发行证券和上市管理试行办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境内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其他监管规定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拟制定或修订部分公司管理制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变更情况	是否提交股东会审议
1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草案）》	修订	是
2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 股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草案）》	修订	是
3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H 股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草案）》	制定	是
4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防范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草案）》	修订	是
5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草案）》	修订	是
6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草案）》	修订	是
7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	修订	是
8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草案）》	修订	是
9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草案）》	修订	是
10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草案）》	修订	是

在现行管理制度的基础上，公司根据上述规定拟定的相关管理制度（草案）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将于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生效并实施，现行管理制度即同时废止。在此之前，除另有修订外，现行管理制度继续有效。

制定及修订后的管理制度将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予以披露。

本次制定及修订事项属于普通决议议案，须经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制定公司《境外发行证券及上市相关保密和档案管理工作制度》

为了保守公司秘密和规范公司档案管理，维护公司权益，完善公司内部保密管理制度，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境内企业境外发行证券和上市管理试行办法》、《关于加强境内企业境外发行证券和上市相关保密和档案管理工作的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发行证券及上市相关保密和档案管理工作制度》，该制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上述制度全文将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予以披露。

四、制定、修订于 H 股发行上市后生效的相关内部治理制度

公司就本次发行上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境内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拟制定或修订部分内部治理制度，具体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变更情况	是否提交股东会审议
1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实施细则（草案）》	修订	否
2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草案）》	修订	否
3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草	修订	否

	案)》		
4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草案）》	修订	否
5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草案）》	修订	否
6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草案）》	修订	否
7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草案）》	修订	否
8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草案）》	修订	否
9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草案）》	修订	否
10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草案）》	修订	否
11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草案）》	修订	否
12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媒体采访和投资者调研接待办法（草案）》	修订	否
13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草案）》	修订	否
14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可持续发展（ESG）管理制度（草案）》	修订	否
15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草案）》	修订	否
16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高层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办法（草案）》	修订	否
17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草案）》	修订	否
18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草案）》	修订	否
19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草案）》	修订	否
20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现金管理制度（草案）》	修订	否
21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通讯政策（草案）》	制定	否

22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提名人选参选董事的程序（草案）》	制定	否
23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道德行为准则（草案）》	制定	否
24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利益冲突管理制度（草案）》	制定	否
25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风险管理制度（草案）》	制定	否
26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反洗钱及经济制裁管理制度（草案）》	制定	否
27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成员及雇员多元化政策（草案）》	制定	否

上述内部治理制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将于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生效并实施，公司现行的相应内部治理制度即同时废止。在此之前，除另有修订外，公司现行的相应内部治理制度继续有效。

上述内部治理制度将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予以披露。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4 日